**第2講：燔祭素祭（利1-2章）**

1. 概述
1.1. 燔祭、素祭和平安祭，都是火祭的一種。
1.2. 除了素祭以外，都是以動物為祭牲的。
1.3. 燔祭是聖所中最基本的祭，在規定的節期中，要在早晨和晚上獻上。利1章記述了供物的精選，也記述了獻祭的過程。

2. 燔祭供物的要求
2.1. 貧窮者可以鳥類代替公牛公羊作燔祭，可見神的憐憫。
2.2. 供物不可有殘疾，聖潔就是完整。這是神對聖潔的要求。對獻祭者也是一種提醒。
2.3. 雄性代表整個家，牛羊代表勤勞，斑鳩、雛鴿代表溫良，這也是對獻祭者的要求。

3. 獻燔祭的過程（利1:1-17）
3.1. 在宰殺牲畜之前，獻祭者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表明獻祭者與牲畜認同，而牲畜就成為獻祭者的代替品。
3.2. 獻祭者要親自宰殺祭牲（利1:5、11），除了獻鳥為祭之外。
3.2.1. 這個行動，表明獻祭者在神的面前奉獻自己的生命。
3.2.2. 由於雀鳥體質細小，祭司就負責了整個認同、宰殺和奉獻雀鳥的細節。
3.3. 祭司灑血在壇旁。
3.3.1. 祭司要收集祭牲的血，然後將血灑在燔祭壇的四周獻給神。
3.3.2. 血的流出象徵生命的傾出。血是永遠不會在壇上焚燒的。
3.3.3. 神看重血。血是神聖的，需要以敬畏的心去處理。
3.4. 剝皮、審視、水洗遺骸
3.5. 火燒遺骸
把切成塊子的公牛、山羊或綿羊的屍體，放在壇上焚燒。
3.6. 火的作用
與水一般有潔淨的功效，將有形的祭焚燒成灰，祭物化成輕煙，升到高天，成為馨香煙雲，使神聞了而歡欣。

4. 獻燔祭的意義：預表了基督的救贖。
4.1. 燔祭主要是贖罪
4.1.1. 奉獻者如果自知罪汙而不清除，就不能親近神，與神相交。所以必須以祭牲替代，借著祭牲的死，得蒙赦罪。
4.1.2. 獻祭者獻上的祭物必須是沒有殘疾而完整的，裡外必須清潔才可成為聖潔，歸神為聖。
4.2. 基督是祭牲
4.2.1. 因為祂是無罪的，完全聖潔，沒有瑕疵，是義的，所以可以擔當世人的罪。
4.2.2. 在獻祭的過程裡，灑血是重要的部分（來9:22）。基督為愛我們的緣故將生命舍了（賽53:12），流出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污穢。
4.3. 保羅也用了燔祭的教訓，提醒我們作為信徒，要將自己的身體獻上，作聖潔而蒙神悅納的活祭（羅12:1-2）。

5. 獻素祭的意義
5.1. 素祭的原意是禮物，是記念神供應的祭。
獻祭者向神獻上感恩，同樣也間接供應祭司們。
5.2. 素祭的另一個意義是強調勞動的神聖。
勞動是與奉獻有關，是神所賜福的。
5.3. 素祭是附帶祭，和平安祭一樣，是不能單獨獻的，通常是和平安祭一齊獻上的。

6. 獻素祭的過程（利2:1-16）
6.1. 要獻上細面，獻祭者要把油澆在上面。
6.1.1. 油將面弄濕，使它被放在祭壇上的時候，不容易被風吹走。
6.1.2. 在舊約中油是用來膏抹的。以油澆面象徵了神的同在。
6.2. 素祭也會加上乳香，焚燒祭物時，它的香氣會充滿在空氣之中。象徵神悅納獻祭者分別為聖的勞動。
6.3. 祭司將一把細面，一些油和所有的乳香燒在壇上，其他部分留給祭司使用。

7. 素祭供物的要求
7.1. 穀物的特殊預備方法（利2:4-10）。
7.2. 素祭不可有酵和蜜（利2:11）
7.2.1. 酵在新舊約中，象徵罪惡和污穢，有異邦異教的迷信成分。發酵會將罪汙擴充發展，所以不能有酵。
7.2.2. 不能將蜜糖加在穀物裡做餅，因為蜜糖在發酵過程中，會使食品腐化。
7.2.3. 蜜和酵一樣有異教衍生的迷信成分，所以也是腐敗的象徵。
7.3. 所有素祭中都必須加上鹽（利2:13）。
7.3.1. 鹽有防腐作用，假如不小心在餅中加了酵，鹽就可以中和發酵的作用，象徵了任何存在的罪惡得以中和。
7.3.2. 鹽有潔淨調味作用，使祭物得著調和，象徵了神的聖潔。
7.3.3. 鹽象徵永恆的承諾。古代的東方民族，常會簽訂“鹽約”，雙方會吃點鹽作為立約儀式的結束，象徵契約的不變性與永久性，所以神用鹽作為與百姓立約的記號。

8. 初熟之物的素祭（利2:14-16）
8.1. 素祭的預表
8.1.1. 為了獻素祭而做成細面的工作，都指向了基督的工作。
8.1.2. 獻祭中油象徵神的同在，耶穌的生命和工作也充滿神的同在。
8.1.3. 耶穌的生命是神所喜悅的，正如獻祭中的乳香所預表的一樣。
8.1.4. 獻祭中沒有酵，表明耶穌是沒有罪的。
8.1.5. 初熟的禾穗預表著基督這初熟之果。（林前15:22-23）
8.2. 素祭的性質。
8.2.1. 素祭是向神表示感恩、敬拜和樂意遵命的禮物。
8.2.2. 素祭不同於燔祭。燔祭是必獻的，但素祭是額外附加的，由奉獻者甘心樂意地擺上，不是強制的。